

节能门窗及阳光房生产项目竣工环境保护 验收监测表

(废水、废气)

建设单位： 四川爱斯兰特门窗科技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 成都酉辰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2018年10月

项 目 名 称： 节能门窗及阳光房生产项目

建 设 单 位： 四川爱斯兰特门窗科技有限公司

环 评 单 位： 深圳市宗兴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监 测 单 位： 成都酉辰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报 告 编 制 单 位： 成都酉辰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酉辰字（2018）第 Y049 号）

成都酉辰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地址： 成都市武侯区武兴四路130号

电话： （028） 85370120

传真： （028） 85360357

邮编： 610045

目 录

前 言.....	1
表一：项目概况及验收依据.....	3
表二：项目建设情况.....	5
2.1 工程基本情况.....	5
2.2 工程建设内容.....	5
2.3 工程变动情况.....	6
2.4 原辅材料消耗及设备.....	6
2.5 工程水平衡情况.....	7
2.6 主要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	7
表三：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	11
3.1 废水.....	11
3.2 废气.....	11
3.3 其他环保设施.....	11
3.4 主要污染源与处理设施对照.....	12
3.5 项目环保设（措）施对照.....	12
表四：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14
4.1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	14
4.2 环评建议.....	16
4.3 环境影响报告表审查批复.....	17
表五：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19
表六：验收监测内容.....	20
6.1 废水监测内容.....	20
6.2 废气监测内容.....	20
表七：验收监测结果.....	21
7.1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记录.....	21
7.2 废水监测结果.....	21
7.3 废气监测结果.....	22
7.4 环保检查结果.....	22
7.5 污染物总量控制.....	23
7.6 污染事故和投诉情况检查.....	23
7.7 环评批复专项检查.....	24
表八：验收监测结论.....	26
8.1 废水监测结论.....	26
8.2 废气监测结论.....	26
8.3 污染物总量控制.....	26
8.4 结论.....	26

附 表

附表 1 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附 图

附图 1 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 2 项目外环境关系图

附图 3 项目总平面布置图

附图 4 监测点位示意图

附图 5 项目现场照片

附 件

附件 1 项目投资备案表

附件 2 执行环境标准批复

附件 3 环评批复

附件 4 工况证明承诺书

附件 5 厂房租赁合同

附件 6 用水情况说明

附件 7 排水许可证

附件 8 环保管理制度

附件 9 应急预案

附件 10 公众意见调查表（样表 5 份）

附件 11 监测报告

附件 13 验收意见

前 言

四川爱斯兰特门窗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7 年 3 月，基于良好的市场前景，四川爱斯兰特门窗科技有限公司投资 200 万元，租用位于成都市双流西南航空港经济开发区腾飞四路 99 号成都品冠科技有限公司 1 号、2 号厂房（共计 2400 平方米）进行节能门窗及阳光房生产项目，租赁品冠辅助楼三楼办公区面积 400 平方米，年生产节能门窗 5000 平方米，阳光房 2000 平方米。

项目于 2017 年 3 月 1 日在双流县发展和改革局进行了备案，备案号为：**【2017-510122-50-03-156038】**FGQB-0222 号。2017 年 4 月，深圳市宗兴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四川爱斯兰特门窗科技有限公司节能门窗及阳光房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7 年 6 月 1 日，成都市双流区环境保护局以双环建[2017]87 号文对本项目环评报告表进行了审查批复。

受四川爱斯兰特门窗科技有限公司的委托，成都酉辰环境检测有限公司根据相关规定和要求，于 2018 年 8 月 14 日，派员对四川爱斯兰特门窗科技有限公司节能门窗及阳光房生产项目进行了现场勘察，并查阅了相关技术资料，在此基础上编制了《四川爱斯兰特门窗科技有限公司节能门窗及阳光房生产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方案》。根据方案的要求，成都酉辰环境检测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8 月 20 日~8 月 21 日对本项目进行了现场监测，根据现场检查和监测结果，编制完成了本项目的验收监测表。

验收监测范围：

四川爱斯兰特门窗科技有限公司节能门窗及阳光房生产项目主体工程、公用工程、办公生活设施、仓储工程、环保设施（废水、废气部分）。详见表 2-1。

验收监测内容：

- （1）废水监测；
- （2）废气监测；
- （3）环境管理检查；
- （4）风险事故防范措施与应急预案检查。

地理位置及外环境关系：

项目位于成都市双流西南航空港经济开发区腾飞四路 99 号，租用位于成都市双流西南航空港经济开发区腾飞四路 99 号成都品冠科技有限公司 1 号、2 号厂房（共计 2400 平方米）进行生产，根据现场踏勘，现成都品冠科技有限公司已停止生产，厂房及办公楼均出租给其他企业。项目外环境关系见下表。

分类	名称	位置	距离	备注
成都品冠科技有限公司	成都三极科技有限公司	东	50m	工位器具制备
	烂尾楼及空地	南	5~60m	/
	成都畅越机械工程公司	南	20m	桥式、门式起重机、集装箱吊具等机电液一体化制造
	畅越机械中装厂	西	一墙之隔	
	成都市宇华电器有限公司	北	一墙之隔	加工、销售高低压成套配电设备、电器材料
	成都市双流万利有色金属新材料厂	东	60m	硬质合金刀片生产
本项目所在厂房（1 号、2 号）	成都三极科技有限公司	东	60m	工位器具制造
	烂尾楼及空地	南	5m	/
	品冠 3#车间：欧普特流体空置（成都）有限公司	西	8m	直通控制阀生产
	品冠辅助楼	西南	20m	办公及生活区

项目地理位置见附图 1；外环境关系见附图 2；平面布置图见附图 3。

表一：项目概况及验收依据

建设项目名称	节能门窗及阳光房生产项目				
建设单位名称	四川爱斯兰特门窗科技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性质	新建(√) 改扩建() 技改() 迁建()				
建设地点	成都市双流西南航空港经济开发区腾飞四路 99 号				
主要产品名称	节能门窗、阳光房				
设计生产能力	年产节能门窗 5000 平方米，阳光房 2000 平方米				
实际生产能力	年产节能门窗 5000 平方米，阳光房 2000 平方米				
建设项目环评时间	2017 年 4 月	开工建设时间	2017 年 9 月		
调试时间	2018 年 4 月	验收现场监测时间	2018 年 8 月		
环评报告表审批部门	成都市双流区环境保护局	环评报告表编制单位	深圳市宗兴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投资总概算	200 万元	环保投资总概算	8.0 万元	比例	4%
实际总概算	200 万元	环保投资	7.5 万元	比例	3.8%
验收监测依据	(1)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第 682 号《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2017.7.16)； (2) 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公告（国环规环评[2017]4 号）(2017.11.20)； (3) 国家环保部环发[2012]77 号《关于进一步加强环境影响评价管理防范环境风险的通知》（2012.7.3）； (4) 四川省环境保护厅办公室，《关于继续开展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噪声和固体废物）工作的通知》（2018.3.15）； (5) 生态环境部公告，2018 年第 9 号《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的公告》（2018.5.15） (6) 双流县发展和改革局，以《川投资备【2017-510122-50-03-156038】FGQB-0222 号》予以备案（2017.3.1）； (7) 深圳市宗兴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四川爱斯兰特门窗科技有限公司节能门窗及阳光房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7.4）；				

	(8) 成都市双流区环境保护局，成环建[2017]87 号，《成都市双流区环境保护局关于四川爱斯兰特门窗科技有限公司节能门窗及阳光房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审查批复》(2017.6.1)。																																																			
验收监测评价标准、 标号、级别	废水：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表 4 中三级标准，其中氨氮、总磷标准限值参照《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B 等级标准； 废气：无组织废气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无组织排放限值																																																			
验收监测评价 标准限值	<table><tr><td>类型</td><td colspan="4">验收标准</td></tr><tr><td rowspan="8">废水</td><td>标准</td><td colspan="3">《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 表 4 三级标准</td></tr><tr><td>项目</td><td>排放浓度</td><td>项目</td><td>排放浓度</td></tr><tr><td>pH</td><td>6~9</td><td>悬浮物</td><td>400 mg/L</td></tr><tr><td>COD_{cr}</td><td>500 mg/L</td><td>BOD₅</td><td>300 mg/L</td></tr><tr><td>动植物油</td><td>100mg/L</td><td>/</td><td>/</td></tr><tr><td>标准</td><td colspan="3">《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B 等级</td></tr><tr><td>项目</td><td>排放浓度</td><td>项目</td><td>排放浓度</td></tr><tr><td>氨氮</td><td>45 mg/L</td><td>总磷</td><td>8 mg/L</td></tr><tr><td rowspan="3">废气</td><td>标准</td><td colspan="3">《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表 2 无组织排放限值</td></tr><tr><td>项目</td><td colspan="3">排放浓度</td></tr><tr><td>颗粒物</td><td colspan="3">1.0 mg/m³</td></tr></table>	类型	验收标准				废水	标准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 表 4 三级标准			项目	排放浓度	项目	排放浓度	pH	6~9	悬浮物	400 mg/L	COD _{cr}	500 mg/L	BOD ₅	300 mg/L	动植物油	100mg/L	/	/	标准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B 等级			项目	排放浓度	项目	排放浓度	氨氮	45 mg/L	总磷	8 mg/L	废气	标准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表 2 无组织排放限值			项目	排放浓度			颗粒物	1.0 mg/m ³		
类型	验收标准																																																			
废水	标准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 表 4 三级标准																																																		
	项目	排放浓度	项目	排放浓度																																																
	pH	6~9	悬浮物	400 mg/L																																																
	COD _{cr}	500 mg/L	BOD ₅	300 mg/L																																																
	动植物油	100mg/L	/	/																																																
	标准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B 等级																																																		
	项目	排放浓度	项目	排放浓度																																																
	氨氮	45 mg/L	总磷	8 mg/L																																																
废气	标准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表 2 无组织排放限值																																																		
	项目	排放浓度																																																		
	颗粒物	1.0 mg/m ³																																																		

表二：项目建设情况

2.1 工程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节能门窗及阳光房生产项目。

建设单位：四川爱斯兰特门窗科技有限公司。

建设规模：年产节能门窗 5000 平方米，阳光房 2000 平方米。

项目投资：项目总投资 200 万元，实际环保投资 7.5 万元，占总投资的 3.8%。

项目劳动定员：劳动定员 25 人。

生产制度：每天工作时间 8h，夜间不生产，年工作 300 天。

2.2 工程建设内容

四川爱斯兰特门窗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7 年 3 月，租用位于成都市双流西南航空港经济开发区腾飞四路 99 号成都品冠科技有限公司 1 号、2 号厂房（共计 2400 平方米）进行节能门窗及阳光房生产项目，租赁品冠辅助楼三楼办公区面积 400 平方米，年生产节能门窗 5000 平方米，阳光房 2000 平方米。

项目的组成情况及主要环境问题见表 2-1。

表 2-1 项目组成及主要环境问题

工程类别		环评阶段建设内容	实际建设内容	主要环境问题	备注
主体工程	生产车间	1 号厂房，1F，H=5m，框架结构，建筑面积约 2000m ² ，主要包括机加工区、阳光房放置区域、成品放置区、五金库房、打包区及设备用房等。车间主要布设铣床、双头锯、角码锯、组角机等设备	1 号厂房和 2 号厂房，1F，H=5m，框架结构，建筑面积约 2400m ² ，主要包括机加工区、阳光房放置区域、成品放置区、五金库房、打包区及设备用房等。车间主要布设铣床、双头锯、角码锯、组角机等设备	噪声、固废、粉尘	租赁厂房，适应性改造
公用工程	供水系统	生活用水均来自园区供水	生活用水均来自园区供水	/	依托
	供电系统	有园区供电	有园区供电	/	
	绿化	园区绿化	园区绿化	/	
办公生活设施	办公区	租赁品冠辅助楼三楼 400 平方米，作为办公区	租赁品冠辅助楼三楼 400 平方米，作为办公区	生活垃圾、生活污水	租赁办公
	卫生间	依托品冠公司辅助楼卫生间	依托品冠公司辅助楼卫生间		依托
仓储工程	成品放置区	位于车间北侧区域	位于车间北侧区域	/	适应性改造

	原料堆放区	位于生产车间内南侧右边角落	位于生产车间内南侧右边角落	/	
	半成品堆放区	位于生产车间中部	位于生产车间中部	/	
	五金库房	位于设备房和带穿条放置区之间，用于暂存外购五金件	位于设备房和带穿条放置区之间，用于暂存外购五金件	/	
环保工程	废水	生活污水依托品冠公司现有 20m ³ 预处理池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	生活污水依托品冠公司现有 20m ³ 预处理池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	废水、污泥	依托
	粉尘	车间设置 3 套移动式双桶布袋除尘器	车间设置 3 套移动式双桶布袋除尘器	噪声、粉尘	新建
	噪声	为设备噪声，采取厂房隔声、距离衰减等措施	为设备噪声，采取厂房隔声、距离衰减等措施	噪声	新建
	固废	办公室设置垃圾桶，由垃圾桶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置	办公室设置垃圾桶，由垃圾桶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置	固废	新建
		设置 1 处废料暂存间	设置 1 处废料暂存间		

2.3 工程变动情况

根据现场检查，项目原设计仅租用 2 号厂房（2000 平方米）做生产车间，实际租用 1 号厂房（400 平方米）和 2 号厂房（2000 平方米）一同作为生产车间使用，其余建设同环评设计一致。项目生产规模同环评设计一致，不属于重大变动。

2.4 原辅材料消耗及设备

项目所需要的主要主辅材料、能源消耗见表 2-2；主要设备清单见表 2-3。

表 2-2 主要原辅材料及能耗一览表

主（辅）料	名称	单位	环评设计年耗量	建成后实际年耗量	备注
主（辅）料	成品铝材	t	50	50	厚度：1~3mm、长 6m，型材
	成品五金件	套	200	200	如滑轮、月牙锁、卡口片、固定片、不锈钢螺丝钉等
	定制玻璃	m ²	1000	1000	本项目不加工，根据客户订单定制玻璃
	尼龙条	t	3	3	聚酰胺 66，外购
	不锈钢窗纱	m ²	800	800	11 目×0.8mm
	组角胶	t	0.12	0.12	12kg/件，豪贝 E500，不含有机溶剂
能耗	水	m ³	150	999.43	市政给水系统供给
	电	Kwh	25000	25000	市政电网供给

表 2-3 项目环评/验收主要设备对照表

序号	设备名称	环评设计		实际数量		备注
		单位	数量	单位	数量	
1	仿形铣床	台	2	台	2	仿形加工
2	端面铣床	台	2	台	2	加工
3	双头锯	台	2	台	2	下料
4	角码锯	台	1	台	1	下料
5	滚压机	台	1	台	1	穿条
6	压力机	台	1	台	1	冲压模具
7	单头锯	台	2	台	2	下料
8	组角机	台	1	台	1	组装
9	调试架	台	2	台	2	组装
10	穿条机	台	1	台	1	穿条
11	空压机	台	1	台	1	空气动力

2.5 工程水平衡情况

本项目用水由市政自来水管网供给。项目无生产用水，主要用水为职工办公生活用水。全厂日常用水量约 3.33m³/d，合计 999.43m³/a。污水产生量为 2.664m³/d，合计约 799.2m³/a。项目水平衡情况见图 2-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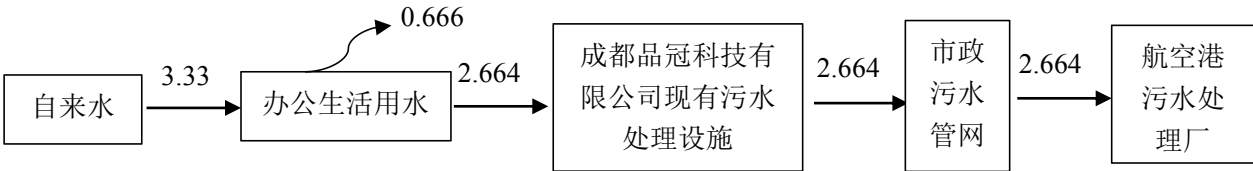


图 2-1 全厂水量平衡图 (m³/d)

2.6 主要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

项目生产工艺主要是将购买的成品铝材进行切割、加工，然后同配件进行组装，检验合格即为成品，包装后发送给客户，项目不涉及焊接、喷涂漆和玻璃加工，其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位置如下所述：

（1）阳光房生产工艺流程

①切割下料：根据客户订单，采用双头切割锯、单头切割锯等设备将外购的成品铝材切割成所需尺寸。主要产生的污染物为铝合金边角料、铝粉尘、铝屑和各类切割机的机械噪声。

②加工：采用压力机对切割后的铝型材进行冲压钻孔，便于安装。主要产生的污染物为铝合金边角料、铝粉尘、铝屑和噪声。

③试组装：采用螺丝对加工后的工件进行试连接和组装，不符合要求的进一步加工或重新

制作。主要产生的污染物为废弃铝材边角料。

④拆除：组装后，经检验合格，再进行拆除。主要产生的污染物为噪声。

⑤包装：根据不同规格和用途的半成品分类包装、入库，待发送给客户。

项目阳光房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示意图见图 2-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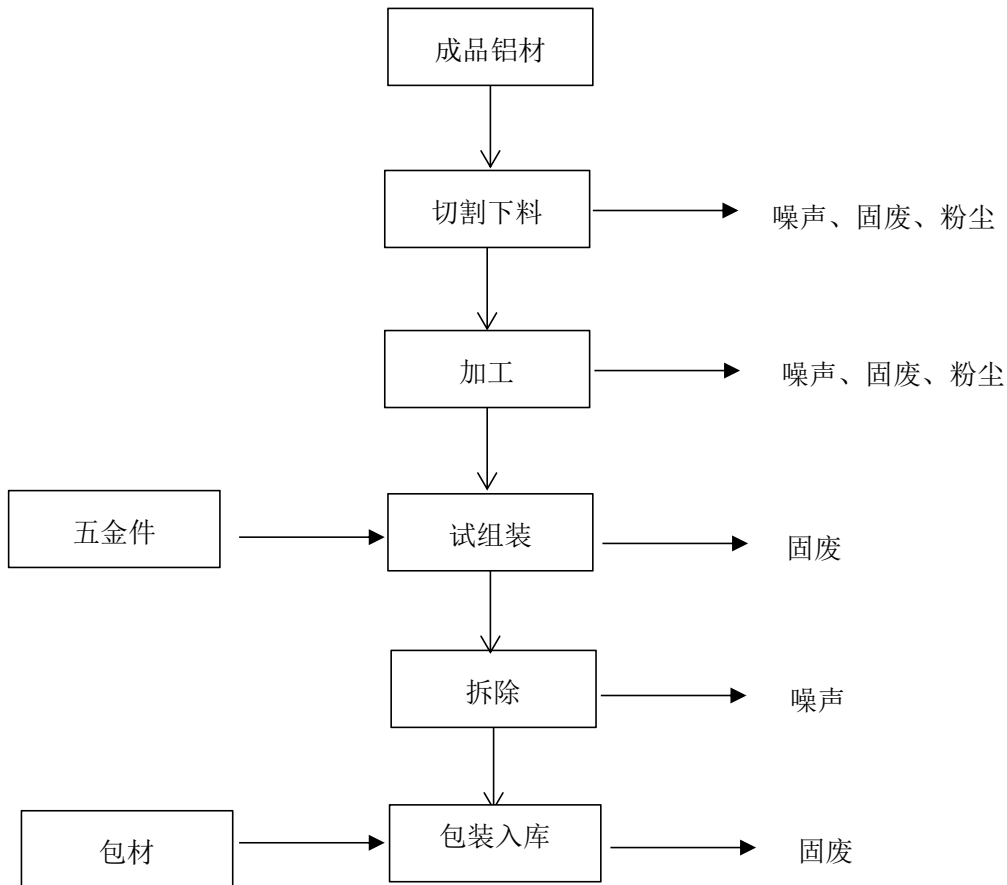


图 2-2 阳光房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示意图

(2) 节能门窗生产工艺流程简述

①穿条：在穿条机上，把尼龙条（隔热材料）穿到外购铝材上，把内外部分型材连起来。然后进入辊压机，该工序又分为导向及预夹紧、主要夹紧、校直（水平方向、垂直方向）三个工步，是确保成品型材的紧密度和垂直度的关键，即完成型材复合。主要产生的污染物为穿条机和滚压机机械噪声。

②下料：操作人员领料后仔细确认下料加工单和优化单材料与实物一致，根据订单确认下料方式（90°或 45°或异型），然后确认型材放置方向是否正确。根据不同的型材选择不同的工装卡具。采用双头切割锯、单头切割锯、角码切割锯进行下料切割，型材不得夹伤和变形，切

口平整，不准缺角或留有断，下完料后要及时清除腔内的铝屑，要按照不同的规格，标明尺寸/数量，分类码放蒸汽，不同规格不能混放，转到下道工序。主要产生的污染物为铝合金边角料、铝粉尘、铝屑和各类切割机的机械噪声。

③车、铣加工：根据需要加工尺寸及偏差要求，选择钻铣床核实的钻头，进行框料工艺孔、连接孔的钻铣；采用端面铣床进行中挺料断面铣削；采用仿形铣床和冲床进行扇料槽口、执手孔的冲铣。加工完后的型材用压缩空气把型材腔内的铝屑吹干净。主要产生的污染物为铝合金边角料、铝粉尘、铝屑和各类切割机的机械噪声。

④拼装：根据产品的不同，框料、扇料挤角有些用螺丝拼装，有些用组角机进行拼装。拼装处应均涂组角胶，角码应先装在比较短的料上，组角前要在角部的腔内注入少量的组角胶，在完成的角码结构型铝门窗 90 度角连接。挑选所用的中挺和对应的框进行组装，组装完的框应按照图纸要求注明工程名称、楼号、楼层和窗号。拆分五金件，留下车间内需要安装部分，剩余点好数量，保管好，发往工地或退库。不需要在车间内安装玻璃和窗纱的在拼装完后即为成品，包装入库待发送给客户。主要产生的污染物为噪声、固废。

⑤玻璃和窗纱安装：手工采用密封胶条进行镶嵌，将门窗框架及定制玻璃进行组装。采用剪刀将不锈钢纱窗剪成相应尺寸，然后用螺丝钉将其固定在节能门窗上。主要污染物为边角料和噪声。

⑥包装入库：装前应对产品、半成品进行自检、互检，并且对成品、半成品要有明确标识，根据所包产品，半成品的宽度，切割对应尺寸的胶带进行粘贴，检验合格后包装发送给客户。主要污染物为废包装材料。

项目节能门窗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示意图见图 2-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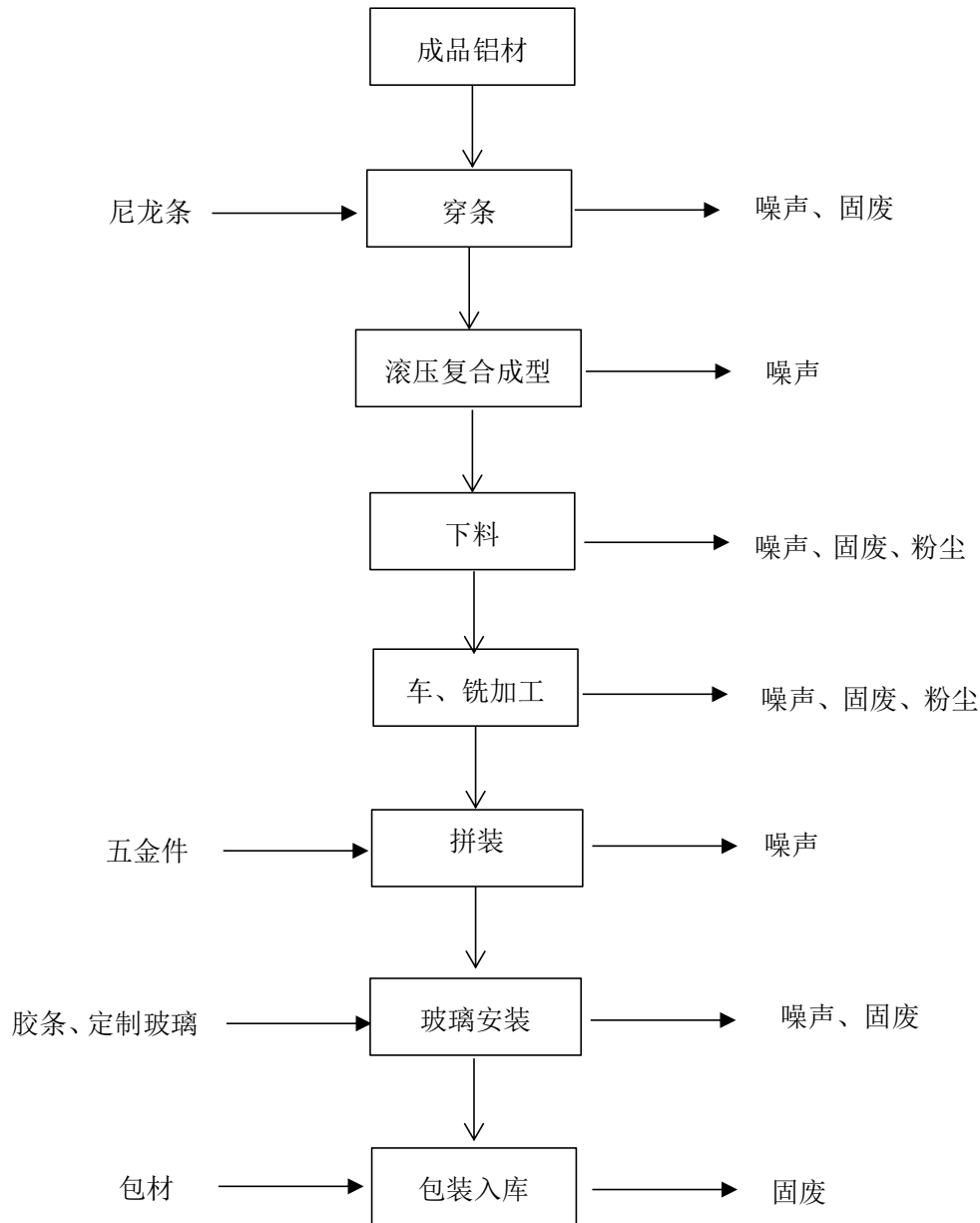


图 2-2 项目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位置图

根据项目生产工艺流程，本项目营运期产污环节分析如下：

- (1) 废水：主要为职工生活污水。
- (2) 废气：主要为铝合金型材切削车铣等加工过程中产生的粉尘。

表三：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

根据项目工艺分析可知，项目生产过程不使用水，因为无生产废水产生，项目废水主要为职工产生的生活污水；废气主要为铝合金型材切削车铣等加工过程中产生的粉尘。

3.1 废水

项目生产过程不用水，生产设备和车间地面不冲洗，仅定期清扫即可，因此无生产废水产生，项目产生的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生活污水来源于职工盥洗和冲厕，主要污染物为 COD_{Cr}、BOD₅、SS、NH₃-N。项目生活污水依托租用厂房已有的污水处理设施（预处理池 20m³）处理，处理后的污水经园区污水管网进入航空港污水处理厂处理。生活污水处理流程及监测点位见图 3-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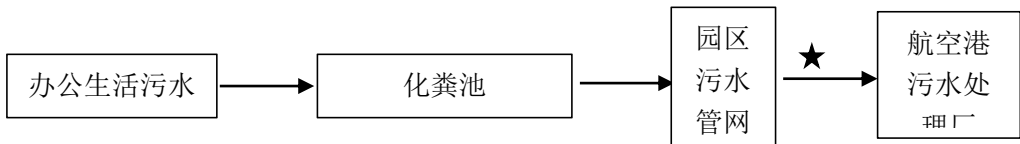


图 3-1 污水处理流程示意图 ★：废水监测点位

3.2 废气

本项目不涉及焊接和喷涂，生产工艺亦不涉及玻璃加工，全部为定制玻璃，玻璃安装时采用密封胶条，不使用硅酮密封胶（承诺见附件），使用组角胶不含有机溶剂，无有机废气产生。项目外排废气主要来源于铝合金型材切削车铣等加工过程产生的粉尘，粉尘的主要成分为铝屑，包含铝颗粒和铝粉。

项目车间内设置有 3 套移动式双桶布袋除尘器对下料、车、铣、钻过程产生的粉尘进行收集处理，收集到的粉尘由员工定期清理。粉尘收集处理系统流程见图 3-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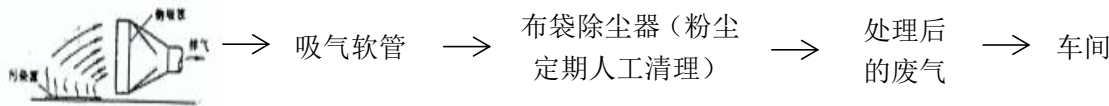


图 3-2 工艺粉尘处理系统流程图

3.3 其他环保设施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根据项目生产特点，项目环境风险主要为铝粉尘爆炸风险。项目产生的铝粉尘中较大的颗粒自然沉降在设备周边和车间，每天由工人进行清扫，细小颗粒经安装的 3 套移动式双桶布袋除尘器收集处理，既减少了铝粉尘外溢和保障车间工作环境，同时避免了

铝粉尘爆炸风险。

3.4 主要污染源与处理设施对照

项目污染源及处理设施对照见表 3-1。

表 3-1 污染源及处理设施对照表

内容类型	污染物名称	环评处置方式	实际情况
废水	生活污水	依托租用厂房已有的预处理池处理，处理后的污水经园区污水管网进入航空港污水处理厂处理	依托租用厂房已有的预处理池处理，处理后的污水经园区污水管网进入航空港污水处理厂处理
废气	粉尘	通过移动式双桶布袋除尘器收集处理后车间无组织排放	通过移动式双桶布袋除尘器收集处理后车间无组织排放

3.5 项目环保设（措）施对照

项目总投资 200 万元，环保投资 7.5 万元（其中营运期环保投资 6.5 万元，施工期环保投资 1 万元），占总投资的 3.75%，通过现场踏勘和调查了解，项目环境保护措施基本得以全面落实。项目环保设（措）施对照见表 3-2。

表 3-2 环保设（措）施对照表

阶段	类别	环评及环评批复要求		项目实际建设情况	
		环保设施名称	投资（万元）	环保设施名称	投资（万元）
施工期	污染治理措施	室内施工，规范管理，文明施工，合理安排施工时间；生活污水依托品冠公司现有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建筑垃圾运至指定地点，生活垃圾交市政环卫部门清运处理	1	室内施工，规范管理，文明施工，合理安排施工时间；生活污水依托品冠公司现有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建筑垃圾运至指定地点，生活垃圾交市政环卫部门清运处理	1
营运期	废水	生活污水：依托品冠现有污水处理设施（预处理池 20m ³ ）处理，经园区市政污水管网最终进入航空港污水处理厂	1	生活污水：依托品冠现有污水处理设施（预处理池 20m ³ ）处理，经园区市政污水管网最终进入航空港污水处理厂	1
	废气	3 套移动式双桶布袋除尘器	2	3 套移动式双桶布袋除尘器	1.5
	固废	生产固废：生产车间内设置 1 处废料堆放区，用于暂存铝边角料、铝屑和废包装材料，定期外售物资公司	0.5	生产固废：生产车间内设置 1 处废料堆放区，用于暂存铝边角料、铝屑和废包装材料，定期外售物资公司	0.5
		生活垃圾：办公室设置垃圾桶，由垃圾桶收集后交由环	0.5	生活垃圾：办公室设置垃圾桶，由垃圾桶收集后交由环	0.5

		卫部门统一处置		卫部门统一处置	
	噪声	设备采取消声、隔声、减震等措施,运输车辆控制车数,加强管理	3.0	设备采取消声、隔声、减震等措施,运输车辆控制车数,加强管理	3.0
总计		8		7.5	

表四：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4.1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1、项目概况**

四川爱斯兰特门窗科技有限公司位于成都市双流西南航空港经济开发区腾飞四路 99 号，租用成都品冠科技有限公司 2 号厂房 2000 平方米，投资 200 万元建设“节能门窗及阳光房生产项目”，年产节能门窗 5000 平方米，阳光房 2000 平方米，该项目已在双流县发展和改革局备案:川投资备【2017-510122-50-03-156038】FGBQ-0222 号。经现场踏勘，本项目尚未开工建设。

项目总投资 200 万元，环保投资 8.0 万元，占总投资 4%。

2、产业政策符合性

本项目属于 C3312 金属门窗制造，为节能门窗及阳光房生产项目，本项目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2013 年修订本）鼓励类第二十一条，第 5 点“太阳能热利用及光伏发电应用一体化建筑”。另外，项目生产使用的各种设备均不属于国家发改委第 9 号令《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修正）》中的限制类和淘汰类设备。

本公司于 2017 年 3 月 1 日取得西南航空港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的项目情况说明，见附件。同时，该项目已在双流县发展和改革局备案：川投资备【2017-510122-50-03-156038】FGBQ-0222 号。经现场踏勘，本项目尚未开工建设。

因此，本项目建设符合国家及地方现行的相关产业政策。

3、规划符合性分析

本项目位于成都市双流西南航空港经济开发区腾飞四路 99 号，其生产厂房系租赁成都品冠科技有限公司 2 号厂房。根据成都市双流县东升华阳分区规划图可知，本项目用地类型为二类工业用地，符合双流区用地布局规划。

根据四川省环保厅“关于印发《四川双流经济开发区扩区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审查意见的函及附件”(川环建路 2011303 号)，该工业区产业定位为：鼓励以新能源、电子信息为主，同时发展机械制造业、新材料、建筑材料(不含水泥制品)等产业。园区禁止发展产业为：①制浆造纸等废水排放量大的行业；②金属冶炼等大气污染物排放量大的企业，③皮革、印染等企业；④不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的企业。

本项目属金属制品业，项目不属于四川双流经济开发区扩区中禁止发展产业。

因此，本项目符合相关规划。

4、选址和理性分析

本项目位于成都市双流西南航空港经济开发区腾飞四路 99 号，租用成都品冠科技有限公司 2 号厂房 2000 平方米进行“节能门窗及阳光房生产项目”生产。根据现场踏勘，项目评价范围内无医院、文物保护单位、饮用水源保护区、风景名胜区等特殊环境敏感目标，周边以工业企业为主，无特殊制约条件，与周围环境相容。

同时，严格采取本报告提出的相关污染防治措施后，本项目可做到达标排放，对当地环境影响较小。

综上所述，项目选址合理可行。

5、区域环境质量现状评价结论

环境空气：项目所在地环境空气质量符合《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的二级标准限值要求。

地表水环境：根据成都市双流区环境监测站于 2017 年 1 月 11 日对航空港污水处理厂监督性监测报告中的总排口数据可知，所监测的 pH、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氨氮、色度、悬浮物、总磷、石油类、动植物油、粪大肠菌群及阴离子表面活性剂均满足《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类标准。

声环境：项目所在地目前声环境较好，符合《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3 类标准限值要求。

6、环境影响评价结论

(1) 施工期：

项目租用成都品冠科技有限公司已建 2 号厂房，施工期不涉及土建，仅进行设备安装调试，通过认真制定和落实工程期应该采取的环保对策措施，工程施工的环境影响问题可以得到消除或有效控制，可以使其对环境的影响降至最小程度。

(2) 营运期：

地表水：生活污水（ $0.425\text{m}^3/\text{d}$ ， $127.5\text{m}^3/\text{a}$ ）依托成都品冠科技有限公司现有污水处理设施（化粪池 20m^3 ）处理达《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后排入园区腾飞四路污水管网，经航空港污水处理厂达《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后排至江安河，对当地水环境影响不大。

大气环境：项目不涉及焊接和喷涂，生产工艺亦不涉及玻璃加工，全部为定制玻璃，玻璃安装时采用密封胶条，不使用硅酮密封胶(承诺见附件)，使用的组角胶不含有机溶剂，无有机废气产生。项目外排废气主要来源于铝合金型材切削车铣等加工过程中产生粉尘。本环评要求：

车间内共设置 3 套移动式双桶布袋除尘器对下料、车、铣、钻过程产生的粉尘进行收集处理，去除效率不小于 95%。单套移动式双桶布袋除尘器风量为 $3000\text{m}^3/\text{h}$ ，吸风口 2~3 个，布袋为混纺型防静电耐磨涤纶材质。项目采用侧吸式集气罩，细小粉尘经风机抽风，由集气罩进入万象吸气臂，引入布袋除尘装置进行收集处理，洁净空气于车间排放，排放浓度为 $0.138\text{mg}/\text{m}^3$ ，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1.0\text{mg}/\text{m}^3$ ，不会对当地大气环境造成影响。

声学环境：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噪声主要来自于车间加工设备噪声，其噪声声级分布在 60-75dB (A)之间。经过厂房隔声、距离衰减后，经预测，厂界噪声能够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标准》(GB12348-2008) 中的 3 类标准，不会对周围环境造成明显影响。

固体废物：铝材边角料、铝屑及收集粉尘、废包装材料暂存于废料堆放区后外售综合处理；生活垃圾和废胶瓶经垃圾桶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置，处置合理，不会对周围环境产生明显的不利影响。

7、总量控制指标

根据工程项目污染物排放特点，本项目评价确定的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因子为：COD、氨氮。本项目污水依托成都品冠科技有限公司现有污水处理设施(化粪池 20m^3)处理后排入腾飞四路市政污水管网，并最终经航空港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因此，本项目总量控制指标已纳入航空港污水处理厂总量控制指标内，故不再重新下达总量控制指标。

评价仅就本项目进入市政污水管网的水污染物量给出统计数据：

COD: $0.0587\text{t}/\text{a}$, $\text{NH}_3\text{-N}$: $0.0043\text{t}/\text{a}$ (经预处理后的接管量)；

COD: $0.0064\text{t}/\text{a}$, $\text{NH}_3\text{-N}$: $0.0006\text{t}/\text{a}$ (经航空港污水处理厂处理后的量)。

8、评价结论

四川爱斯兰特门窗科技有限公司“节能门窗及阳光房生产项目”选址于成都市双流西南航空港经济开发区腾飞四路 99 号进行建设，项目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

符合国家现行产业政策，选址合理、用地合法。项目总图布置合理，周围无大的环境制约因素，能满足清洁生产的要求。废水、废气、噪声、固废采取的污染防治措施技术可靠、经济可行。只要认真落实本报告表中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对策措施，保证环境保护措施的有效运行，确保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从环保角度而言，本项目的建设是可行的。

4.2 环评建议

为减轻本项目建设对周围环境的影响，严格规范各工序作业，推行清洁生产，制定严格的

生产安全。本环评提出如下建议：

1、项目在建设过程中应确保足够的环保资金，以实施污染物治理措施，做好建设项目的“三同时”工作，做好废物的管理工作。

2、公司应认真贯彻执行国家和地方的各项环保法规和方针政策，建立一套完善的“环境管理手册”，落实环境管理规章制度，强化管理，确定专门的环境管理人员，落实专人负责环保处理设施的运行和维护，接受当地环保部门的监督和管理。在当地环保部门的指导下，定期对污染物进行监测，并建立污染物管理档案，确保三废达标排放。

3、按国家《清洁生产促进法》的规定建立有效的环境管理体系，提高企业管理水平，从产品设计、产品生产、商品流通和商品使用的各个环节，从产品的原材料、技术装备、工艺流程、废物排放和废物处置各个方面，进行“全过程控制”，进一步全面提高清洁生产水平，减少原材料消耗，降低能耗，降低生产成本，减少污染物排放。

4、定期进行员工培训，生产时应严格按照操作制度执行。加强工厂环保设施的日常工作，强化环保设施的维修、保养、保证环保设施正常运转。

5、该项目各项污染处理设施必须经当地环保部门验收合格后，建设单位方可正式投入生产。

4.3 环境影响报告表审查批复

四川爱斯兰特门窗科技有限公司：

你公司报送的《节能门窗及阳光房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收悉。经审查，批复如下：

一、本项目位于成都市双流区西南航空港经济开发区腾飞四路 99 号，租赁成都品冠科技有限公司已建 2 号厂房（面积约 2000 平方米）进行建设，总投资 200 万元人民币，环保投资 8 万元。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相关规划，其建设内容为：对租赁厂房进行适应性改造、设置生产区和办公区，安装相关设备，形成年产节能门窗 5000 平方米，阳光房 2000 平方米的生产能力。项目供水、排水、供电等基础设施均依托所租厂房已建设施，该报告表编制目的明确，依据充分，内容较全面，评价重点突出，已按专家评审意见进行了补充、修改、完善，所提环保措施和建议有一定针对性，环评结论可信。在全面落实报告表中提出的各项环保措施后，能够满足项目的污染防治。该报告表可作为项目执行三同时制度和环境管理的依据，从环境角度分析，同意该项目的实施。

二、建设项目地执行的环境质量标准和污染物排放标准见申报表[2017]29 号审批意见。

三、项目建设应重点做好如下工作：

1、须全面落实相应环境保护措施，严格执行“三同时”制度，完善环保措施，确保各项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2、严格按照报告表要求，加强厂房改造施工期环境管理，确保各项污染物达标排放。

3、严格按照报告表要求，合理布局噪声源，采取隔音、消音、减震等措施，同时加强产噪设备的管理与维护，使厂界噪声达到 GB12348-2008 中的III类标准限值。

4、项目不涉及焊接和喷涂、生产工艺亦不涉及玻璃加工，玻璃安装时采用密封胶条，不使用硅酮密封胶，使用的组角胶不含有机溶剂，无有机废气产生，项目生产废气主要来源于铝合金型材切削车铣等加工过程中产生的粉尘，在车间设置 3 套移动式双桶布袋除尘器，对粉尘进行收集处理后于车间排放，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无组织排放浓度限值。

5、项目废水严格按照报告表要求进行处置，生活废水依托成都平绥科技有限公司现有预处理池处理达《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后排入园区污水管网，经航空港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放。

6、在固体废物处置上严格按照报告表要求：铝材表胶料、铝屑及收集粉尘、废包装材料暂存于废料对房企后外售综合处理；生活垃圾和废胶瓶经垃圾桶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置。

7、项目建设必须符合安全和消防要求：严格制定本单位环境保护突发性污染事故应急预案，发生突发性污染事故应做到及时发现，及时报告，及时处理。

四、项目须完善其他行政审批手续后方可开工建设。

五、项目须按我局批复内容建设，如项目性质、规模、工艺、地点或者防治污染、防治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建设单位应当重新报批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六、项目建成后须尽快按规定程序向我局申请该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经验收合格，由我局批准同意后，方可投入正式使用，否则，将按环保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进行处理。

七、请成都市双流区环境监察大队加强对该项目建设期和营运期的日常监督管理。

表五：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为了确保监测数据的代表性、完整性、可靠性、准确性和精密性，对监测的全过程（包括布点、采样、样品贮运、实验室分析、数据处理）进行质量控制。

1、验收监测期间，工况满足验收监测的规定要求，否则停止现场采样和测试。

2、现场采样和测试严格按照验收监测方案进行，并对监测期间发生的各种异常情况进行详细记录，对未能按该方案进行现场采样和测试的原因予以详细说明。

3、环保设施竣工验收监测中使用的布点、采样、分析测试方法，首先选择目前适用的国家和行业标准分析方法、监测技术规范，其次是国家环保总局推荐的统一分析方法或试行分析方法以及有关规定等。

4、环保设施竣工验收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按《环境监测技术规范》的要求，进行全过程质量控制。

5、噪声监测分析使用的噪声计在测定前后对噪声仪进行校正，测定前后声级 $\leq 0.5\text{dB(A)}$ 。

6、实验室分析质量控制符合相关规范。

7、验收监测的采样记录及分析测试结果，按国家标准核监测技术规范有关要求进行处理和填报，并按有关规定和要求进行三级审核。

8、质控数据见表 5-1。

表 5-1 水样分析内控措施统计表

项目	样品数	平行样 采样数	平行样 比例	实验室平行样 分析数	实验室平行 样比例	平行样 相对偏差范围	加标 回收率范围
COD _{cr}	8	2	24%	2	24%	0.0%~2.7%	/
氨氮	8	1	12%	1	12%	0.9%~1.8%	/
总磷	8	1	12%	1	12%	0.6%~1.3%	/
LAS	8	1	12%	1	12%	0.0%~5.0%	99.0%

表六：验收监测内容

6.1 废水监测内容

项目废水总排口设 1 个监测点。废水监测点位、项目、方法、频次见表 6-1。

表 6-1 废水监测项目、监测方法及监测频率

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方法	方法来源	监测频率
废水总排口	pH	玻璃电极法	GB 6920-1986	监测 2 天， 每天 4 次
	悬浮物	重量法	GB 11901-1989	
	化学需氧量	重铬酸盐法	HJ 828-2017	
	五日生化需氧量	稀释与接种法	HJ 505-2009	
	动植物油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 637-2012	
	石油类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 637-2012	
	氨氮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总磷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 11893-1989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亚甲蓝分光光度法	GB 7494-1987	

6.2 废气监测内容

废气监测点位、项目、频次、方法见表 6-2。

表 6-2 废气监测项目、监测方法及监测频率

类型	点位	监测项目	分析方法	方法来源	监测频率
无组织废气	厂界四周上风向 1 点， 下风向 3 点	颗粒物	重量法	GB/T 15432 -1995	4 次/天，2 天

表七：验收监测结果

7.1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记录

验收期间工况情况见下表 7-1。

表 7-1 验收期间工况情况

日期	产品名称	设计产量	实际产量	生产负荷
2018 年 8 月 20 日	节能门窗、 阳光房	年生产节能门窗 5000 平方米,阳光 房 2000 平方米	节能门窗 16 平方米/天	96%
2018 年 8 月 21 日			阳光房 6.5 平方米/天	98%
			节能门窗 15 平方米/天	90%
			阳光房 6 平方米/天	90%

7.2 废水监测结果

表 7-2 废水总排口监测结果统计表

监测点位	监测时间	监测项目	监测结果 (mg/L, pH 无量纲)					标准 限值*
			第 1 次	第 2 次	第 3 次	第 4 次	均值或范围	
废水总排口	2018.8.20	pH	7.34	7.36	7.37	7.33	7.33~7.37	6~9
		化学需氧量	65	75	41	52	58	500
		五日生化需氧量	30.8	33.0	18.8	23.2	26.4	300
		氨氮	1.00	1.01	1.02	1.12	1.04	45
		悬浮物	25	20	22	24	23	400
		石油类	0.55	0.53	0.53	0.51	0.53	20
		动植物油	0.91	0.92	0.93	0.93	0.92	100
		总磷	0.92	0.94	0.998	0.97	0.95	8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0.25	0.24	0.26	0.26	0.25	20
	2018.8.21	pH	7.29	7.31	7.33	7.30	7.29~7.33	6~9
		化学需氧量	58	79	48	51	59	500
		五日生化需氧量	28.0	36.3	24.0	24.0	28.1	300
		氨氮	0.929	1.04	0.974	0.996	0.985	45
		悬浮物	19	18	17	15	17	400
		石油类	0.52	0.55	0.52	0.56	0.54	20
		动植物油	0.89	0.86	0.88	0.85	0.87	100

		总磷	0.91	0.87	0.85	0.90	0.88	8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0.20	0.20	0.22	0.21	0.21	20
*注：标准限值参照《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中三级标准；氨氮、总磷参照《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中 B 级标准限值								

由以上监测数据可以看出，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废水总排口所测项目悬浮物、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石油类、动植物油、阴离子表面活性剂及 pH 值均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表 4 三级标准要求；氨氮、总磷排放浓度满足《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B 等级要求。

7.3 废气监测结果

表 7-3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统计表

监测日期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结果（mg/m³）				最大值（mg/m³）	标准限值*
			第 1 次	第 2 次	第 3 次	第 4 次		
2018.8.20	I 厂界东面（上风向）	粉尘	0.121	0.142	0.122	0.102	0.223	1.0
	II 厂界南面（下风向）		0.140	0.201	0.163	0.184		
	III 厂界西面（下风向）		0.161	0.164	0.184	0.184		
	IV 厂界北面（下风向）		0.223	0.206	0.184	0.184		
2018.8.21	I 厂界东面（上风向）		0.120	0.101	0.122	0.102	0.265	
	II 厂界南面（下风向）		0.159	0.261	0.162	0.265		
	III 厂界西面（下风向）		0.159	0.160	0.182	0.163		
	IV 厂界北面（下风向）		0.219	0.200	0.161	0.203		
*注：标准限值参照《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 2 无组织排放限值								

由以上监测数据可以看出，验收监测期间，无组织废气监测项目粉尘浓度均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 2 无组织排放限值要求。

7.4 环保检查结果

（1）环保审批手续及“三同时”执行情况检查

四川爱斯兰特门窗科技有限公司 2017 年 4 月完成了本项目的环境影响报告表，并得到成都市双流区环境保护局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项目环保审批手续齐全（审批手续见附件）。项目总投资 200 万元，环保投资 7.5 万元（其中营运期环保投资 6.5 万元，施工期环保投资 1 万元），占总投资的 3.75%。本项目建设过程中做到了主体工程与配套环保设施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使用，执行了“三同时”制度。项目实行了雨污分流。

（2）排污口规范及厂区绿化情况检查

本项目位于成都市双流区西南航空港经济开发区腾飞四路 99 号，项目厂区进行了绿化，

全厂雨污进行了分流，设有 1 个污水总排放口。

(3) 环保管理制度及人员责任分工

四川爱斯兰特门窗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了环保管理小组，并制定了《企业环境保护管理制度》，赖林任组长，负责领导开展环境保护工作，后勤部负责日常环保工作的管理，定期、不定期检查公司产生污染的生产设施和污染防治设施运转情况。组织对员工环境保护知识培训，开展环保宣传教育工作。

(4) 风险事故防范措施落实情况及应急预案的检查

为有效保护环境及国家、企业和人民的生命财产安全，减少污染损失和程度，使污染事故得到及时处理，四川爱斯兰特门窗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了环境污染事故应急领导小组，并编制了相关文件《四川爱斯兰特门窗科技有限公司环保事故应急预案》，明确了产生环境污染事件的危险性、保障措施、预防和预警、应急响应及救援措施、应急监测、培训和演习、保障措施等内容。

7.5 污染物总量控制

项目未设总量控制指标。

7.6 污染事故和投诉情况检查

为了解项目所在区域范围内公众对本项目的态度，验收监测单位于 2018 年 8 月 21 日对本项目所在区域进行了公众参与调查工作，调查以问卷统计形式进行，共发放问卷 30 份，收回 30 份，回收率 100%，统计如下：调查人员基本信息见表 7-4，公众调查结果统计见表 7-5：

表 7-4 调查人员基本信息表

调查内容	调查项目	人数	比例
性别	男	21	70%
	女	9	30%
年龄	15 岁以下	1	3.3%
	15 岁~35 岁	21	70%
	35 岁以上	7	23.3%
	未填写	1	3.3%
文化程度	初中及以下	11	36.7%
	中专及高中	11	36.7%
	大专及以上	8	26.7%

表 7-5 调查结果统计表

调查内容	调查项目	人数	比例
您是否知道本项目	知道	30	100%
	不知道	0	0
您对本项目的环保工作是否满意	满意	20	66.7%
	基本满意	10	33.3%
	不满意	0	0
您认为本项目对环境的影响主要体现在	水污染	0	0
	大气污染	0	0
	噪声污染	2	6.7%
	生态破坏	0	0
	无污染	28	93.3%
本项目建设对您工作、学习、生活和娱乐的影响	有正影响	0	
	有负影响	0	0
	无影响	30	100%
项目试生产过程中有无对您产生不利的环境影响	不清楚	2	6.7%
	有影响，但建设单位采取了措施	0	0
	无影响	28	93.3%

本次调查结果显示，共发放 30 份问卷，收回 30 份问卷，回收率为 100%。

在所有调查对象中，100%被调查者知道本项目；100%对本项目的环保工作持满意或基本满意态度；6.7%认为本项目对环境的影响主要体现在噪声污染方面，93.3%认为本项目对环境无污染；100%认为本项目的建设对自己的工作、学习、生活等方面无影响；93.3%认为项目试生产过程未对自己造成不利环境影响，6.7%表示不清楚。

结论：从上述调查结果分析可以看出，对本项目建设公众反应良好，项目的建设是得到了当地群众的拥护和支持的，公众认识并关注项目对环境会造成影响，但绝大多数相信项目对环境不会造成影响。同时对本项目环保工作比较满意。当地群众支持项目的建设及运行。

7.7 环评批复专项检查

表 7-6 环评批复要求落实情况

环评批复要求	落实情况
须全面落实环境保护措施，严格执行“三同时”制度，完善环保措施，确保各项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已落实。项目全面落实了环境保护措施，严格执行“三同时”制度，完善环保措施，验收监测期间各项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严格按照报告表要求，加强厂房改造施工期环境管理，确保各项污染物达标排放。	已落实。目前施工期已结束，施工期对环境产生的影响也随之消失。
项目不涉及焊接和喷涂，生产工艺亦不涉及玻璃加工，玻璃安装时采用密封胶条，使用的组角胶不含有机溶剂，无有机废气产生，项目生产废气主要来源于铝合金型材切削车铣等加工过程中产生的粉尘，在车架设置3套移动式双桶布袋除尘器，对粉尘进行收集处理后于车间排放，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无组织排放浓度限值。	已落实。项目不涉及焊接和喷涂，生产工艺亦不涉及玻璃加工，玻璃安装时采用密封胶条，使用的组角胶不含有机溶剂，无有机废气产生，项目生产废气主要来源于铝合金型材切削车铣等加工过程中产生的粉尘，在车架设置3套移动式双桶布袋除尘器，对粉尘进行收集处理后于车间排放。验收监测期间，无组织废气监测项目粉尘浓度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无组织排放浓度限值。
项目废水严格按照报告表要求进行处置，生活废水依托品冠科技有限公司现有预处理池处理达《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后排入园区污水管网，经航空港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放。	已落实。项目废水严格按照报告表要求进行处置，生活废水依托品冠科技有限公司现有预处理池处理后排入园区污水管网，经航空港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放。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废水总排口所测指标浓度均达《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
项目建设必须符合安全和消防的要求；严格制定本单位环境保护突发性污染事故应急预案，发生突发性污染事故应做到及时发现，及时报告，及时处理。	已落实。项目建设符合安全和消防的要求；制定有环境保护突发性污染事故应急预案。

表八：验收监测结论**8.1 废水监测结论**

验收监测期间，废水总排口所测项目悬浮物、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石油类、动植物油、阴离子表面活性剂及 pH 值均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表 4 三级标准要求；氨氮、总磷排放浓度满足《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B 等级要求。

8.2 废气监测结论

验收监测期间，无组织废气监测项目粉尘浓度均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 2 无组织排放限值要求。

8.3 污染物总量控制

项目未设总量控制指标。

8.4 结论

综上所述，四川爱斯兰特门窗科技有限公司环保审批手续完备，项目建设过程中执行了“三同时”制度；项目总投资 200 万元，环保投资 7.5 万元（其中营运期环保投资 6.5 万元，施工期环保投资 1 万元），占总投资的 3.75%。验收监测期间，废水总排口所测项目悬浮物、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石油类、动植物油、阴离子表面活性剂及 pH 值均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表 4 三级标准要求；氨氮、总磷排放浓度满足《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B 等级要求。无组织废气监测项目粉尘浓度均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 2 无组织排放限值要求。公司制定有环保制度及应急预案。建议通过验收。

附表 1

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四川爱斯兰特门窗科技有限公司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设项目	项目名称		节能门窗及阳光房生产项目				项目代码		C3312		建设地点		成都崇州经济开发区宏业大道南段 609 号			
	行业类别（分类管理名录）		金属门窗制造				建设性质		☒ 新建 ☐ 改扩建 ☐ 技术改造		项目厂区中心经度/纬度		东经：103°57'50" 北纬：30°31'16"			
	设计生产能力		年产节能门窗 5000 平方米，阳光房 2000 平方米				实际生产能力		年产节能门窗 5000 平方米，阳光房 2000 平方米		环评单位		深圳市宗兴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成都市双流区环境保护局				审批文号		双环建[2017]87 号		环评文件类型		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			
	开工日期		2017 年 9 月				竣工日期		2018 年 4 月		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		/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成都创宝环保工程设备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成都创宝环保工程设备有限公司		本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		/			
	验收单位		成都酉辰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		验收监测时工况		/			
	投资总概算（万元）		200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8		所占比例（%）		4%			
	实际总投资（万元）		200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7.5		所占比例（%）		3.8%			
	废水治理（万元）		1.0	废气治理（万元）		1.5	噪声治理（万元）		1.0	固体废物治理（万元）		3.0	绿化及生态（万元）		/	其他（万元）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		年平均工作时		2400				
运营单位		四川爱斯兰特门窗科技有限公司				运营单位社会统一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91510184MA6DF47D3D		验收时间		2018 年 8 月			
污染物排放达标与总量控制（工业建设项目详填）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总量(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9)	全厂核定排放总量(10)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废水	/	/	/	/	/	/	/	/	/	/	/	/			
	化学需氧量	/	/	/	/	/	/	/	/	/	/	/	/			
	氨氮	/	/	/	/	/	/	/	/	/	/	/	/			
	石油类	/	/	/	/	/	/	/	/	/	/	/	/			
	废气	/	/	/	/	/	/	/	/	/	/	/	/			
	二氧化硫	/	/	/	/	/	/	/	/	/	/	/	/			
	烟尘	/	/	/	/	/	/	/	/	/	/	/	/			
	工业粉尘	/	/	/	/	/	/	/	/	/	/	/	/			
	与项目有关的其他特征污染物	/	/	/	/	/	/	/	/	/	/	/	/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2、(12)=(6)-(8)-(11)，（9）=(4)-(5)-(8)-(11)+（1）。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万吨/年；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